

信用卡全额计息不妨交给市场竞争

■ 舒圣祥 媒体评论员

央视《今日说法》主持人李晓东,近日一纸诉状将中国建设银行告上法庭。2016年3月,李晓东用建行龙卡信用卡消费一万八千余元,但有69元未还清,然而10天之后,竟然产生了300余元的利息。原来,建行收取信用卡逾期利息的方式是以当月账单的总额来计算,而不是以未还清部分的金额来计算。(4月5日《法治周末》)

一个法律节目的主持人,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权益,这引起了社会公众的广泛关注。不过,李晓东想要赢得这场官司的可能性几乎为零。类似案件被报道已经好多年了,信用卡上全额计息,是名副其实的国际惯例,虽然看上去非常不公平,但我们办卡时签的合同里,确实有这一条。

所有的公平,背后都离不开效率的考量,司法审判也是如此。一方面要维护合同的有效性以及社会的契约精神,另一方面要

维护条款公平背后的实质公平,法院通常只能选择前者。因为破坏前者的社会后果更为巨大,维护前者更有利于社会公众的实际利益。“格式条款无效”是不可以被无限扩大解释的,否则,几乎所有合同都可以被事后单方宣布无效,因为合同条款通常都是由一方拟定。

更何况,所谓实质公平,本身并不像我们想象的那么简单那么浅显。以全额计息为例,明明只是欠了很少的一部分零头没还,银行却要按全部欠款计息,这种不公平好像是显而易见的,是典型的霸王条款。但是,反过来想想,只要在免息期内全额还款,你刷信用卡借的银行的钱,银行是一分钱利息都不收的。你为此感谢过银行吗?大多数恐怕都没有,你会觉得这是你该得的。

问题是,站在银行的视角,借钱给你本来就要收利息,我现在搞优惠,只要你在免息期内全额还款就不收;现在你没有做到,

虽然未还欠款只是一部分,但我取消优惠收取利息,又有什么不可以呢?我并没有罚你什么,我只是要收取我本就该得的利息,不再给你免息优惠而已,这有什么不可以的呢?世界上,所有优惠都是有条件的,不是吗?

笔者不是要替银行洗地,只是想提示一个基本的经济学常识,所有的交易都有成本,你每获得一个优惠,背后都有相应的代价,所以尊重规则也是一种义务。李晓东之所以特别懊恼,可能是因为无意欠下了69元未还清,并非出自主观故意,却需要付出300余元利息,所以觉得特别不公平。但经济学是不看动机的,它只看重结果。事实是,你的确没有全额还款,如果所有人都可以将未还欠款解释为无意之失,并因此要求享受优惠,那就不是什么法治社会,而是人情社会,谁脸大谁有名谁关系硬听谁的。

2013年7月1日,《中国银行卡行业自

律公约》正式执行,其中要求,银行在信用卡还款上,至少“晚3天、差10元以内的”应视为按时还款。这一“容时容差”条款,本身就是对全额计息问题的善意回应。可能很多人觉得不够,不该是3天而是30天,不该是10元而应该是100元甚至1000元。但是说实话,行业协会只能规定一个最低的标准,其他的应该并且只能交给市场竞争。碰到什么问题,就要求权力介入加以管制,这种思路是不对的。

现实是,少数银行已经取消了全额计息,更多的银行并没有,如果我们在办信用卡时,真的那么在乎全额计息问题,应该体现为实际选择才对;之所以并没有,说明无意欠下零头未还导致全额计息,只是生活中非常小概率的事件,我们办信用卡,更看重的还是银行的相关服务和其他优惠。全额计息屡屡成为媒体关注的焦点,但在实际生活中,对我们大多数人来说,其实根本碰不到,因此也就没那么重要。

“不动产统一登记”全国联网影响几何?

■ 乔志峰 媒体人

国土部放大招!年底前,一个人有几套房一目了然。近日,关于房地产的最大消息是:在今年年底之前,全国所有市县的“不动产统一登记”的房源信息,将全部接入国家级平台。届时,一个人在全国买过几套房,只要进行过登记,就有望依法查询。(4月3日重庆晨报)

只要是关于房地产的消息,特别是国家层面的政策调整或整体性措施出台,总能引发社会的较大关注。也难怪,房地产已经成为国人最重要的家庭资产之一,甚至成为个人乃至地区财富差距的分水岭,必然牵一发而动全身。这次也不例外,相关新闻在网络热传,并引发了热议。

首先需要搞清楚的是,不动产登记并非现在才开始,截至2016年底,全国335个地州市盟、2808个县区市旗已经开始实施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,全国1700多个县(市、区)顺利接入国家级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,四个直辖市、河北、江苏、浙江、广西等地率先实现接入范围全覆盖。而今年年底前所要实现的,是登记的房源信息将全部接入国家级平台,实现真正的联网全覆盖。

要想分析此举可能带来的影响,不妨看看此前一些地方登记过程中发生的某些现象。2015年3月1日郑州开始进行不动产登记,当地媒体《东方今报》报道称:郑州神秘业主一次急售3套房,并且这不是孤例,郑州市场上急于出手的二手房明显增多,其中不乏一些大户型。中介称,急售的总价低,可想快点出手也不容易。有顾客一次登记3套房,都标注为急售,并特意嘱咐不能发到网上。这边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》即将实施,那边就有人低价抛售房产,并且还特意嘱咐不能发到网上。这难免会让人产生一些遐想——这些房产到底是什么身份?他们的大量房产从何而来?

实际上,随着近年来“房叔”“房爷”“房姐”“房妹”的频频出现,公众对不动产登记寄予了一定的反腐功能,有人甚至认为只要登记了,某些人那些来源不明的房产就会被暴露在阳光之下,无所遁形。而实际上,这种想法未免过于简单化了。即便是登记了,即便是全国联网了,房产信息也不是谁想查就能查,而是只有权利人、利害关系人和有关国家机关才能依法查询。准确说,这只是登记,而不是公示。如果不辅之以官员财产公开,显然很难产生太大影响。或许某些拥有多处房产的官员正是看到了这一点,并且有了之前地方登记的经验,对此次全国联网表现得淡定多了,出现恐慌性低价抛房的反应性很小。

另外,不动产登记的实施能否带来房价的下降,也是不少人比较关心的问题。我们也可以拿一些地方官员登记房产的举措来做一个参照系。曾几何时,北京、中央部分部委的处级以上官员开始登记房产,包括住房面积、户型、位置等细节。据媒体报道,房产登记举措反映在市场层面,显现为部分地区二手房的局部抛售,市场开始频频出现明显低于市价的房产。但我们也未看到大面积抛售的出现,也未看到房价有多大的下降。

究其本质,不动产登记的主要作用,是对不动产进行确权,或许还与房产税和房产调控有关。至于是否能对反腐和房价造成影响、影响有多大,出水才看两腿泥,我们不妨骑着看唱本——走着瞧。

个人网店该不该交税的公平与效率

■ 盛翔 注册会计师

3月30日,全国政协在京召开第63次双周协商座谈会,围绕“优化电子商务监管”建言献策。电商大佬马云、刘强东纷纷在座谈会上发言。刘强东认为,电商行业应与实体经济共有公平纳税环境,自然人网店也应等同企业管理。马云则认为,新实体经济需要新治理思想,其中就包括税收体系,应该降低市场准入门槛,减税降费。(3月30日新华社)

个人网店该不该交税,这是一个老生常谈的话题。全国政协就此召开座谈会,听取行业大佬们的意见,充分说明对这一问题的关注。需要明确的是,电商不是没有给国家创造税收,以阿里巴巴为例,2016年纳税238亿,平均每个工作日纳税1个亿,平台上企业纳税超过2000亿元。真正的问题只是,电商平台上那些自然人网店、小卖家、创业者需不需要纳税?

刘强东的看法是,自然人网店应该等同企业管理,要不然部分企业法人会以自然人名义偷税逃税,线上线下纳税会不公平;而马云的观点是,税收的最终目的是要促进社会经济发展,像营改增那样放水养鱼,利企利民,更加立足于国家经济发展的大局和企业的实际。客观地说,两种说法都有道理,只不过一个站在公平的视角,一个站在效率的维度。

李克强总理说过,“减税降费,特别是对小微企业实施精准减税,本身就是积极的财政政策。而且,这也有利于调整收入分配结构。”如果是完全站在公平的视角,大企业与小企业都是企业,凭什么要对小微企业精准减税呢?这和自然人网店要不要交税问题,其实非常相似。之所以要对小微企业精准减税,是因为不减税它们很可能无法存活,非但自身无法发展,而且极不利于就业。

就业是民生之本,也是安国之策,在目前经济下行环境下,保就业已经成为一个非常重要的课题。别忘了,更多的就业机会,都是由中小企业提供的,小企业解决大就业,这是客观的现实。电商平台上那些自然人网店也一样,他们看上去没有给国家创造税收,但是他们不仅解决了自身的就业问题,还能给快递行业等等创造就业机会,他们对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是有贡献的。如果以公平为由对他们收税,他们肯定无法与大企业竞争,存活概率势必大降。

与其杀鸡取卵地收税,然后再去扶持他们就业,还不如放水养鱼,给予税收优惠,让他们可以凭借个人劳动与聪明才智自己养活自己。认真算下这笔账,对自然人店主收税的结果,恐怕得不偿失。将自然人网店等同企业管理,看上去更为公平,但本质上却缺少效率。不考虑成本的公平是伪公平,不考虑效率的公平是非理性。至于企业法人以自然人名义偷税逃税,大数据、云计算等新技术,为税收征管提供了有力工具,这种情况其实很难逃过法眼。

同样1万块钱,对于刚刚创业开网店的自然人,与对于已经步入正轨的企业,有着完全不同的意义。试想一下,如果乔布斯当年在车库里创业,就得面对着沉重的税收负担,创业会否更加艰难?自然人开网店,也是双创方式之一,善待他们其实就是在善待未来的企业家。当一个自然人网店做得足够大了,想要发展终究得去注册企业,履行包括纳税在内的企业法义务;但在此之前,我们至少要先给他们做大的可能,而不是眼睛里只有那点可怜的税收。

耐克“气垫门”尘埃落定了么

■ 张国栋 职员

据中国之声《新闻晚高峰》报道,根据耐克商业(中国)有限公司的声明,从4月3日起在内90天时间,对问题耐克气垫鞋产品退货并给予三倍赔款。至此,曾经沸沸扬扬的耐克气垫门事件终于尘埃落定。(4月4日央广网)

在今年央视315晚会上,耐克成为众矢之的。一款经典篮球鞋据称拥有耐克专利的ZOOMAIR气垫。然而却被证实根本没有所谓的气垫。各种扯皮后,耐克终于松口,在官方微博上发布,针对已购买该问题鞋的消费者,收回货品同时一次性全额退款并提供人民币4500元,相当于原价的三倍。这样的结果虽然来之不易,但却是必须的。

根据我国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的规定:经营者在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时,有欺诈行为的,应当按照消费者的要求增加赔偿其受到的损失,增加赔偿金额为消费者购买商品的价款

或者接受服务的费用的三倍。耐克的属于典型的虚假宣传和欺诈行为,理应承担退一赔三的责任。但不说这样的退一赔三还没有执行到位,纵然如期兑现了,就能说耐克“气垫门”尘埃落定了么?

笔者认为,未必。一方面,事件发生后,耐克方面曾发出过多个版本的声明,赔偿细节前后也几经修改,但始终不松口的是,央视315晚会反映的情况,只是对产品的“错误描述”,并非存在质量问题。时至今日,耐克方面虽然低头,但不管是耐克相关负责人在应对危机出现时的“风中凌乱”,还是事后处理问题的各种推卸责任,不仅让人对耐克的信誉大打折扣,也让人们“领教”了其缺乏诚意,无视消费者利益,并且试图否定“气垫门”属于商业欺诈,能赖就赖,能拖就拖,不想承担任何赔偿责任的狡诈和霸道。这些都要有个说法,不应草草了事。

另一方面,根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,对商品或服务做虚假或引人误解的宣传的,除

了退一赔三,还可并处罚款、停业整顿、吊销营业执照。由是观之,现在还缺乏任何“并处”,就说“气垫门”终于尘埃落定,显然为时过早。对此,监管部门理当上手,协助指导消费者索赔并根据相关法律,进一步对其作出必要的行政处罚,让财大气粗的商家承担大欺客、无视消费者权利的代价。

事实上,“气垫门”对耐克来说,已经不是第一次。2011年,耐克在中国销售的“Hyperdunk 2011”篮球鞋就因为前脚掌比美国同款缺少了气垫被消费者举报,最终以耐克交出487万元的罚单收场。而今耐克不肯悔改,“在同一个地方”再次跌倒,说明违法成本太低,商家根本不当回事。既然如此,就应当加大处罚力度,提高违法成本。要在退一赔三的基础上,依法处以包括罚款在内的行政处罚,而不能一见耐克松口、低头,就说“气垫门”已经尘埃落定。只有让商家感受到切肤之痛,他们才不敢再把消费者权益当儿戏,才能让其明白,法律昭彰,违法必究,不容许任何商家乱来。

戏画闲言

环保数据竞造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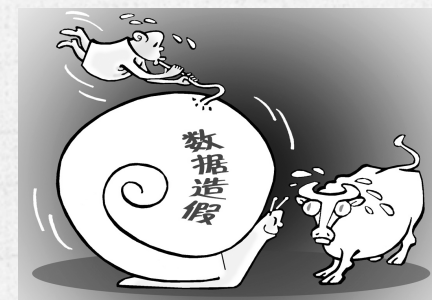
■ 吴之如·文并画

据中新社报道,环保部通过部长巡查、走访询问、现场抽查、夜查暗查,列出了问题清单。其中,环保监测数据不真实甚至造假、地方政府不作为或乱作为,仍是督查重点。

数据造假,是当今令人不胜其烦的一种官场丑恶现象,许多地方许多部门都存在,决非环保部门独有。究其根由,少不了某些公仆尤其是某些当公仆头脑中扭曲的政绩观作怪,以为将一些数据任意修改甚至任意编造后再上报,就会使自己的形象在上司

眼中变得高大起来,从而为今后的仕途升迁铺下一条通天大道。

但是,这样的数据造假者,若碰上喜欢较真的领导,或许就会枉费一番心机了。环保部长走访询问、夜查暗查,当然会撞上一些单靠听下属汇报所难以了解的真实情况,知道一些被下面刻意掩盖的真相。像这般扎扎实实的调查研究工作做多了,才会掌握实情,看到问题,找出解决问题的科学方法。否则,难免被某些喜欢弄虚作假者炮制的虚假数据蒙住了眼睛,而误断研判形势,造成工作中的失误。有道是:



环保数据也造假,科学精神遭践踏;求真务实欠聪明,文过饰非成最佳?

还是要在全社会提倡当老实人、干老实事的好思想好传统,坚决摒弃弄虚作假的恶劣作风,而且,首先从各级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做起。

国家退税优惠岂能成为“唐僧肉”

■ 魏文彪

浙江省玉环县人社局就业管理处原主任蔡文彬“支招”企业伪造失业人数,骗取国家退税优惠达1544万余元。记者3日从浙江玉环县纪委获悉,蔡文彬等人严重违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,玩忽职守,大搞权钱交易的窝案,背后的“对策”“套路”值得警惕。(4月4日新华社)

2000年以后,国家出台的相关政策规定,如果企业安置待业人员超过企业从业人员总数60%,可以享受5年税收减免。而国家出台此劳动就业服务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目的,原本是为了鼓励企业更多地吸收待业人员,以扩大就业、改善民生。浙江省玉环县相关企业在该县人社局就业管理处原主任蔡文彬“支招”下,伪造失业人数,骗取

国家退税优惠,实际上是把国家税收减免政策当做“唐僧肉”,肆意侵吞、任意宰割。

据报道,为了让相关企业“放心”大胆地实施伪造失业人数骗取税收行为,蔡文彬还明确告诉相关企业:“失业人数不够没关系,找几个亲戚来代替或者写几张请假条应付着,我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也就过了。”而蔡文彬近年来在企业申请退税优惠政策中,利用职务便利,为他人谋取利益,累计收受他人好处费20余万元。蔡文彬的行为实际上是国家公职人员以放弃职守为代价,与企业联手通过造假方式危害国家利益,个人从中谋取非法利益与好处。

作为人社局就业管理处工作人员与负责人,蔡文彬原本应当切实履职、严格监管,防范部分企业出现伪造失业人数骗取税收行为,避免国家资金遭受侵吞。而蔡文彬不但不切实履

行监管职责,反而“支招”企业伪造失业人数,骗取国家退税优惠,并放弃职守,从中受贿。这样的行为不仅突破国家工作人员伦理底线,而且涉嫌玩忽职守、受贿等犯罪。

2016年5月,玉环县纪委给予蔡文彬开除党籍处分,并将其涉嫌违法问题线索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;2017年1月,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玩忽职守罪、受贿罪判处蔡文彬有期徒刑5年。这无疑是对蔡文彬实施违纪与犯罪行为的应得下场。显然,唯有对各类国家工作人员纵容、包庇企业造假骗取国家资金行为依法予以严惩,涉嫌犯罪的坚决追究刑事责任,令相关犯罪国家工作人员受到法律的严惩,付出沉重的代价,才会有利于杜绝各类造假侵吞国家资金现象发生,最大程度地防范国家资金遭受侵吞,并促进党风廉政建设。

“一带一路”深入合作 推进清洁能源发展

■ 吴著来 姜珊 国企职员

近日,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对芬兰进行国事访问期间,指出中芬两国在清洁能源、生物经济、环境保护等领域“务实合作将呈现更多新亮点”,并提出中方愿积极推进“一带一路”建设,欢迎芬兰积极参与,以此“为中芬关系的发展提供新的动力”。(4月3日证券时报)

清洁能源是国家能源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。2014年底,国务院办公厅下发《关于印发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(2014-2020年)的通知》,提出坚持“节约、清洁、安全”的战略方针,加快构建清洁、高效、安全、可持续的现代能源体系。

我们知道,清洁能源指的是对环境友好

的能源,意思为环保,排放少,污染程度小。芬兰是世界上人均能耗最多的国家之一,却也是一个无煤、无油,能源匮乏的国家。就是这样这样一个资源少、耗能高的国家,成功完成了向清洁技术输出大国的转型。

“一带一路”深入合作,推进清洁能源发展,有利于学习国际领先的资源循环利用与环境保护优化的技术。目前,以芬兰为代表的“一带一路”沿线的合作伙伴(尤其是东欧、北欧伙伴),已经在能源效率、清洁工业生产、生物质能等方面成为全球领跑者,我们深化与中东欧国家的“16+1”合作模式,就是抓住能源绿色、低碳、智能发展的战略方向,引入与师法他们在分析及自动化、可再生能源、废弃物处理、水和废水处理、减排等领域的技

术与经验,实现保障安全、优化结构与节能减排的发展目标,并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,打造能源科技创新升级版。

“一带一路”深入合作,推进清洁能源发展,有利于统筹利用国内国际两种资源、两个市场,投资与贸易并举、陆海通道并举,将制定利用海外能源资源中长期规划,落地到着力拓展进口通道,着力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、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、孟中印缅经济走廊和中巴经济走廊,并将着力点放在非常规油气及深海油气、页岩油气、煤液化清洁高效利用、分布式能源、智能电网、新一代核电、先进可再生能源、节能节水、储能、基础材料等9个重点领域的合作上,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安全可靠的清洁能源保障。

“一带一路”深入合作,推进清洁能源发展,有利于深化国际能源双边或多边的长期共赢模式。以我国和土库曼斯坦在阿姆河流域共同推进的天然气项目为例,该项目既符合土库曼斯坦经济优化升级、能源产业升级的国家发展战略,也契合中国与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各国在框架内开展互利合作的发展思路。其间,土库两国将开启“油气+”长期共赢模式:将开发环保化、施工安全化、使用清洁化具体到能源合作的每个环节,其目的就是促进长期合作,并推动建立区域能源交易市场。显然,这种有质量、能循环、促环保的共赢的模式,正是我们参与全球能源治理的更加富有建设性和责任感的务实姿态。